

中共三门峡市农业农村局党组 三门峡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5 年以来，三门峡市农业农村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决策部署，较好的完成了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任务。全省“乡村振兴 法治同行”普法宣传活动在我市举办，我局在全省农业农村法治建设专题培训班上作典型发言，在全省农业农村法治政府建设报告评议、全省农业行政处罚案卷评议中，我局均获得通报表扬。现报告如下：

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

（一）扛牢主体责任。始终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局党组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审定印发《三门峡市农业农村系统 2025 年度法治建设工作要点》，在全市农业农村系统会议中安排部署法治工作 2 次，分管领导定期召开全市农业农村系统法治工作会议，破解普法宣传、执法规范等难点问题 7 项，按要求完成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编制并向社会公开，主动接受群众监督。

（二）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班子成员任副组长、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建设领导小组，配备 1 名专职普法工作人员，形成了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业务科室协同配合的责任体系，确保法治建设各项任务有人抓、有人管、有落实。每年度安排法治专

项经费，用于聘请法律顾问、印发普法资料等。

（三）强化督办考核。将涉农法规贯彻实施、行政执法规范化提升等重点任务纳入督办清单，台账式管理、项目化推进。协调落实法治建设考核评价工作，将法治建设工作与业务工作谋划同步、推进同向、奖惩同轨，以法治赋能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

二、主要举措及成效

（一）深入法治学习。坚持把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首要任务，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分层分类推动“八五”普法落细落实，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方式推进工作的能力。**一是领导带头学。**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用法，开展理论中心组学法4次，局党组书记带头开展“书记讲纪法”活动，分管领导多次在部门办公会学法普法，形成了领导带头学法、讲法、守法的良好氛围。**二是干部主动学。**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及业务相关法律法规，通过闭卷考试、知识问答等形式纳入干部任职培训、日常学习核心内容，落实国家工作人员旁听庭审制度，组织收听收看“绿剑讲坛”线上课程4期。**三是农户积极学。**将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村户培育工作作为提升农民法治素养、改善农村法治环境的重要抓手，实现我市有示范户的行政村比例100%，示范户信息平台备案率100%。通过集中培训、资料发放等方式加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法治宣传教育，强化其诚信守法观念。

（二）坚持依法行政。坚持依法治农、依法护农、依法兴农，持续做好立法审查、普法宣传等工作，农业农村法治建设取得一定进展。**一是配合立法审查。**积极配合人大、司法等部门，做好立法意见征询 13 件，对我市出台的、涉及农业农村领域的立法，做好论证、审查等工作，切实保障与上位法衔接紧密、与基层实践精准契合。**二是加强文件管理。**加大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力度，推动合法性审核与公平竞争审查有效衔接，全年审核各类文件 82 件，新增规范性文件 1 件，现存有效规范性文件 4 件，系统备案率 100%。**三是做好依法决策。**牢固树立依法决策意识，深入贯彻《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等，对“三重一大”等事项，严格遵循法定权限和程序，我局做出的所有重大行政决策均严格履行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程序。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全年我局外聘法律顾问参与处理重大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各 1 件，参与处理重大案件 2 件，参与重要合同的起草、修改、审查 3 件，为重要行政行为的合法合规性提供法律意见 10 次。**四是开展专题普法。**利用局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等线上宣传和悬挂横幅、发放传单、摆放展板等线下宣传，组织农业农村系统开展民法典宣传月、宪法进农村、农民丰收节普法宣传等各类专题普法 30 余次，发放宣传资料 7500 余份，在我市农村地区掀起了学习宣传法律法规的热潮。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全年累计在执法过程中宣传《动物防疫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法律法规 12 次。

（三）推动执法规范。持续深化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全面落实农业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轻微违法行为依法免予处罚“四项清单”制度等，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水平逐步提高。一是**加大执法力度**。全面开展“绿剑护粮安”“中国渔政亮剑 2025”“秋风行动”等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涉农领域违法犯罪活动。全市累计出动执法人员 1892 人次，检查生产经营场所 950 家次，立案查处违法案件 66 件。二是**提升执法水平**。持续开展全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练兵”活动，邀请签约法律顾问开展专题培训 1 场，组织全局行政执法人员参加 2025 年度公共法律知识及证件换发考试，参考率、合格率均达 100%。三是**规范涉企检查**。成立集中整治专班，重点围绕“违规异地执法”“趋利性执法”以及“小过重罚”等全面自查自纠，发现问题坚决纠治到位。通过“自查筛选+集中评查+整改提升”模式开展案卷评查活动，规范执法行为，提升案卷水平。

（四）健全政府职能。锚定农业农村工作高质量发展目标，以提升政务服务效能为抓手，以规范权力运行为核心，统筹推进政务服务、营商环境、矛盾化解、政务公开、数字政府建设五项重点工作，各项任务落地见效、取得阶段性成果。一是**政务服务提质增效**。以群众和经营主体需求为导向，全面梳理农业农村领域权责事项，重新编制服务指南，我局权责清单保留事项 36 项、行政许可 3 项。制定《三门峡市农业农村局行政审批项目办理流程》，加快推进“最多跑一

次”“零上门”改革，让农户和经营主体少跑腿、好办事。

二是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制定《三门峡市农业农村局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管理办法》，采取差异化监管措施，提升监管精准化水平。完善“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服务专区，梳理确认容缺受理材料 121 项、减免 6 项。

三是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充分发挥行政机关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的职能作用，构建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信访协同联动的矛盾纠纷化解体系，全年我局完成行政强制、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各 1 件，加大农业检查、执法过程中调处化解涉农矛盾纠纷的力度，真正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

四是政务公开规范有序。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聚焦粮食安全、特色农产品种植等重点工作，及时发布农业农村领域政策规划、项目进展等信息，认真落实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全年我局网站主动公开行业法规、政策解读等 57 条，公众号发布信息 365 条，收到依申请公开 3 件、予以公开 1 件，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五是数字政府提速升级。优化线上服务场景，持续完善网站栏目设计、功能升级、便民服务等建设，细化深化智慧“三农”服务，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全年我局受理办理政务热线公单 17 件，办结率 100%，做到“问有答、事有办、等有音”。

三、存在问题及原因

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依然存在两方面问题：

一是普法宣传形式较单一。宣传形式固化于传统模式，

多以发传单、挂条幅、摆展板等传统方式，利用短视频、情景剧等新形式较少，对田间地头、农资市场等农业农村领域特色场景利用不够，跨部门联动宣传机制不健全。

二是基层执法力量较弱。基层农业农村执法工作任务繁重、场景复杂，但部分执法人员缺乏系统的农业法律法规培训和专业执法技能锤炼，对农资监管、农产品质量安全等领域的复杂案件处置能力不足，执法规范化水平有待提升。

四、下步思路及打算

（一）围绕履职尽责抓落实。持续健全农业农村系统法治建设工作责任，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聚焦涉农法治重点任务，以清单化管理、项目化推进、闭环式督查，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落细落到位。

（二）围绕法治学习抓提升。持续健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机制，聚焦农业农村领域法律法规，结合文明单位创建、党员警示教育等活动，利用法治文化阵地、廉政警示教育基地等载体，着力构建班子领学、骨干研学、全员普学机制。

（三）围绕依法行政抓推进。持续健全涉农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机制，加强对行政许可、行政强制、行政裁决等行为的监督管控，通过信息公开、政策解读等方式，增强行政决策的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

（四）围绕普法实效抓载体。持续健全涉农普法宣传长效机制，利用民法典宣传月、农民丰收节和国家宪法日等重要节点开展宣传，利用农村现有的文化礼堂、法治文化长廊、

农家书屋等平台载体开展宣传，持续改善乡村法治环境。

（五）围绕执法方式抓优化。持续健全“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首违不罚”“轻微免罚”等柔性执法，针对农资经营、畜禽养殖等领域精准执法，大力推进跨领域跨部门综合执法，加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严厉打击侵害农民利益、破坏农业生产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2026年1月29日